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 录

会议议程	3
会议须知	5
会议议案	6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19日14: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北京市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141号 公司二层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姜从斌先生

四、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 (二) 宣读航天工程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三) 推选股东大会监票人和计票人
- (四) 宣读会议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长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听取《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 (五) 股东发言、提问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回答问题
 - (六) 投票表决
 - (七)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统计各项议案的现场表决结果，将现场投票数据上传至上交所信息网络公司，下载网络投票表决数据，汇总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八) 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 (九)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 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 (十一) 见证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 (十二) 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大会设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及服务事宜。

三、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四、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会议召开前向公司登记，由公司统一安排。股东（或股东代表）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五、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宜超过两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

六、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为保证会场秩序，会议开始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正常秩序。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董事长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姜从斌先生自 2021 年 6 月 3 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长。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董事长 2021 年度的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董事长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等组成。基本年薪按月进行发放。绩效年薪根据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进行结算。任期激励根据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兑现。

姜从斌担任董事长期间薪酬：64.9367 万元；其担任总经理期间的薪酬由董事会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确定。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1 年，是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元年，是公司转型发展的开局之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和要求，遵守监管要求，恪守职责，严谨决策，全力应对行业变化，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落地，技术创新实现突破，多元化发展深入推进，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整体管理效能持续优化，保持健康稳定发展，保障了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一、报告期总体经营情况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3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3.29%。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5.35 亿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4.18%，净资产 30.21 亿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3.52%。

二、董事会相关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公司共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13 次董事会专业委员会、3 次股东大会，涉及定期报告、重大合同、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董事会换届等事项。报告期内，各位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充分讨论、严谨决策，并且结合公司行业发展、政策导向等，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进行研讨，对公司的发展提出意见和建议，助推公司战略转型。全体董事严格遵循公开做出的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认真执行、确保落实，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

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基于独立判断，对重点关注的利润分配、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充分、独立地发表意见。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互协调配合，积极发挥职能作用，为公司提升管理水平、完善运作模式提供专业咨询和决策支持，公司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积极参加证监局、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及时跟进业务知识的学习，确保任职资格合规。

三、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1. 报告期内，受“双碳”及“双控”政策影响，煤化工行业面临前所未有的严峻考验，煤气化技术和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国内原材料大幅上涨。面对新形势、新挑战，公司攻坚克难，通过优化组织、技术创新、降本增效、管理提升、内部挖潜等一系列有效措施，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32 亿元，同比增长 17.44%，创历史新高；受原材料价格上升、毛利率下降等方面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3.29%。

2. 报告期内，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落地出台，开启了转型发展新征程。“十四五”时期是公司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期和攻坚期，公司主动谋划新兴战略布局，探索新发展路径和未来业务方向，多次组织召开“十四五”战略规划研讨会，科学分析国家和产业政策，系统梳理公司成立以来的成功经验、优势能力和差距不足。

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实现业务转型、提高质量效益为目标，加快布局“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高端装备制造、环保运营产业、绿氢工程技术”四大业务板块，制定了技术、市场、机制、人才、能力、安全、政治“七大保障”举措，提出了朝着“世界一流绿色低碳工程技术公司”迈进的新愿景，为公司未来发展指明了方向。

3. 报告期内,公司精准发力,抢占市场,全力以赴确保合同订单。全力开展市场前期项目储备,抓住重点项目,定制专项市场开发策略;密切跟踪传统煤化工技术升级和退城入园项目;积极开发 B00/BOT 项目。签署了福建永荣己内酰胺项目(二期工程)制氢及合成氨装置项目、靖远煤业刘化化工靖远煤电清洁高效气化气综合利用(搬迁改造)项目,河南晋开延化化工年产 60 万吨合成氨 80 万吨尿素及其配套装置建设项目等。

4. 报告期内,公司创新能力不断提升,技术研发有效推进。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大规模干煤粉气流床气化技术开发及示范”工程 3500 吨级气化炉点火成功并稳定运行,性能参数均达到设计值。3500 吨级气化炉的应用提高了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效率,实现了煤气化技术全面升级换代,将对化工行业“碳减排、碳中和”目标实现,走绿色低碳的发展道路起到积极助推作用。“6.5MPa 航天粉煤加压气化技术”中试装置顺利通过性能考核与科技成果评价。航天炉无烟粉煤清洁高效转化技术荣获中国氮肥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废盐熔融无害化处理完成机理研究和实验室验证,取得阶段性成功,第一轮试验结果获得市场多方关注和认可,为公司后续发展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

持续推进气化装置自动化、智能化研究;全热回收新一代气化技术完成组合燃烧器、气化炉及余热回收装置等关键设备的开发与设计。持续关注氢能领域技术发展趋势,有序提升公司在氢能制备阶段的技术积累,完成燃料电池级氢气提纯及充装工艺包和关键技术开发。推进沧州试验基地建设,有效推动公司技术创新基础条件的提升。

全年完成专利申请 39 项,获得授权 33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含国际发明专利授权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 项。申请 20 件新增

商标注册。公司发明专利“高效洁净含碳物质干粉加压气化装置及方法”获得“石化联合会专利金奖”。

5.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项目要素管理，强化项目管控，持续提升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通过完善项目管理体系建设、项目进度控制与考核、人力资源分析、标准化文件、项目协调等方式对项目执行阶段进行规范化、系统化、精细化的管理。公司工程设计、仿真培训、开车服务、远程诊断一站式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持续增强。完成 8 台气化炉吊装和 6 台气化炉开车，完成 2 个项目性能考核，开车成功率 100%，运行质量持续保持世界领先。

6.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降本增效，精细管控，经营一体化体系建设成果显著。公司以“三高”发展为目标，构筑以综合经营计划体系和全面预算体系为牵引，成本目标管控体系为内生动力，经营指标监测体系和经营风险防控体系为抓手的精细化经营管控体系建设。全面提升经营管控能力，加强合同履行管理，分级分类供应商管理，规范建立生产管理制度，确保产品保质保量按时交付；加强重点财经指标监控，建立定期预警纠偏汇报制度，提升财经指标管控能力。深化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建设，加强内部挖潜，强化费用预算刚性约束。建立大宗材料价格信息动态监测，规范项目成本目标管理考核，强化项目全生命周期成本目标管控，项目成本管控取得实效。

7.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规范运作，完善治理结构，提升管理效能。系统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开展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改革工作，完成公司、子公司经理层成员契约签订，带动公司转换经营机制，激发内生动力。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持续推进制度流程化，流程信息化，加强合同履行监督管理，强化法律风险防范和控制，不断夯实

高质量发展基础。

8.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开展公司全级次内控体系专项审计工作，重点评价与监督生产管理、研究与开发、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的内控建设情况，围绕公司主业的销售业务、采购业务、合同管理及资产管理等内部控制关键环节进行日常监督，强化事中及事后的审计监督闭环管理，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强化风险业务与实际业务的结合与应用，通过开展风险管理实践和专项风险评估，落实合规管理要求，开展合规管理总结和合规管理培训，总结风险管理经验，促进合规风险的有效防控。

四、2022 年重点工作目标和思路

2022 年，是全面推动“三高”发展和实施“十四五”规划的重要之年。面对世纪疫情和百年变局交织，国内经济运行不确定、不均衡、不稳定的风险挑战，公司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十四五”发展战略为指引，全面推动高质量、高效率、高效益发展；坚持创新核心地位，加快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高端装备制造、环保运营产业、绿氢工程技术”四大业务板块多元化转型，积极开拓市场，着力提升效率，推进一体化经营和精细化管理建设，圆满完成全年各项任务目标。

1. 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拓展好党史学习教育成果，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充分激发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内在动力和创新活力，围绕转型发展大局发挥监督保障作用，有力有效推动年度目标任务落实。

2. 坚持抓住传统业务存量市场，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全年项目任务，做优做稳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板块。统筹做好煤化工项目前期工作，系统研判“双碳”形势下，主营业务市场营销策略及市场布局，多种渠



道发力，加强组织策划能力，牢牢把握重点行业、重点区域、重点项目，确保项目成功签约，全力抢占存量增量市场。始终保持行业技术领先优势，完成大规模干煤粉气流床气化技术集成与工业示范综合绩效评价，做好辐射式废热锅气化炉推广、宣传、鉴定工作，以 6.5MPa 和辐射式废热锅炉技术、气化全自动和工厂智能化为抓手，联合协会和相关机构策划新项目落地和老项目的技术升级改造。

科学制定项目计划，严格考核，确保项目实施效果，优化项目体系管理，不断提升施工管理水平，确保完成 EPC 项目中交，合同任务、全厂设计项目、数字化交付任务、结算任务按计划完成；持续提升售后服务水平，不断优化开车指导及技术支持工作，完成气化炉吊装和开车，确保气化炉长周期稳定运行。

3. 坚持夯实基础，提升营销、生产、研发能力建设，做专做大高端装备制造板块。完善市场营销战略布局，积极开拓外部市场，完善销售体系建设；创新研发高端装备技术，完成 PDH 耐磨高频球阀、高温高压球阀、加氢炼化装置用轨道球阀研制；不断优化生产管理模式和供应链管理体系，增强产品加工制造能力。

4. 坚持原始创新，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做快做强环保运营产业板块。攻克环保领域技术难关，完成相关技术核心设备、工艺包的研发。坚持锚定规划目标，加快氢能领域产业布局，做实做精绿氢工程技术板块。聚焦绿氢工程技术板块年度任务目标，稳步推进氢能领域产业布局，做好氢能项目的前期跟踪、方案设计、可行性研究。搭建氢能板块供应链和生态合作体系。

5. 坚持深化改革，强化战略引领，提升治理能力和经营管控能力，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重点抓好战略规划落地，将战略规划目标和任务落实在三年滚动计划、年度经营计划中，确保各项工作有目标、有



落实。确保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全部工作。

6. 继续深化精细化经营管控体系建设，强化以项目成本管控、标准费用核定为代表的降本增效工作；强化以报价、审价、概算、成本目标为代表的价格管理工作；强化落实以综合经营计划、全面预算管理、项目成本管控、经济指标监控、经营风险防控五位一体的精细化经营管控体系信息化建设工作。

7. 持续公司规范运作，推动制度化、流程化建设，规范三体系建设。深入推进部门负责人契约化改革，刚性考核、刚性兑现，形成转型发展的牵引力和自驱力；推进以能力工资为牵引、向价值创造者倾斜的薪酬体系；完善适用于不同业务板块，多样化差异化的激励机制；系统优化基于强化目标导向，立足于组织目标实现和个人能力提升、科学实用的考核评价和结果应用相结合的绩效管理体系。

8. 强化合规管理理念，推进公司合规管理的制度建设和责任落实，以风险为导向加强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及重要人员的合规管理审查，促进公司合规发展。强化风险管控措施闭环管理，通过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加强风险辨识，加强管控措施的执行与落实，形成公司风险管理定期报告机制，提升公司风险防范能力。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各业务领域的持续优化，并重点关注公司发展中的高风险领域，结合内部控制评价和内部审计等监督闭环管理措施，推进公司管理目标的进一步落实，保障公司健康发展。

以上是公司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公司财务状况的年度分析请各位详细审阅《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1年度，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运营平稳，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财务状况、募集资金的使用等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能，公司三会运作规范有序。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6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董事会、出席了股东大会，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并于2021年11月完成了监事会换届工作。现将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其中以现场方式召开1次，通讯方式召开5次，共审议议案17项，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议案内容
2021年4月 20日	第三届第十七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9.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年4月 28日	第三届第十八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1 年 8 月 26 日	第三届第十九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1 年 10 月 12 日	第三届第二十次会议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1 年 10 月 27 日	第三届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1 年 11 月 3 日	第四届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各位监事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监督检查了公司依法运作情况、重大决策和重大经营情况及公司财务状况；参加公司所承办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和全厂 EPC 总承包项目的现场专项检查工作，积极在研发课题经费使用、现场仓储管理等方面提出管理意见与建议；通过创新工作方法，加强与内部监督部门的合作交流，与项目单位开展监督联动工作；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并发表了意见，有效促进了公司合规运营。此外，公司监事积极参加证监局、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及时跟进业务知识的学习，确保任职资格合规。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意见

1.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赋予的职责，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并形成以下意见：

公司能够严格依法运作，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进行。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确实履行了各项决议，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各项规定，行使职权符合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公司高级管

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认真贯彻执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诚信勤勉。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通过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活动、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编制的《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理由合理、恰当。

4.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审议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在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且公司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业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履行没有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5.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



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出具的《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三、2022年工作计划

1. 在公司治理结构方面，监事会将持续加强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情况和内控建设情况等方面的监督工作，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保障公司依法合规运营。

2. 在公司产业发展方面，监事会的监督检查工作将以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规划为依托，围绕公司“煤化工、环保领域、高端制造、氢能产业”四大业务板块，重点关注公司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工业废盐处理技术研发、氢能产业等业务开展，深入项目进行检查，积极提出管理建议，助推公司做优做强。

3. 在公司风险管理方面，监事会将继续加强与公司监督部门合作交流，结合合规管理要求以风险为导向开展监督工作，促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将继续以严谨务实的态度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权利，勤勉尽责，加强公司合规管理等方面监督工作，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员工和股东的利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情况

根据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成果，公司完成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财务报表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2022]审字第 9005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完成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指标	本期数/年末数	上期数/上期期末数	变动比率 (%)
营业收入	243,155.55	207,052.46	17.44%
营业利润	15,847.83	19,470.07	-18.60%
利润总额	15,881.72	19,491.82	-18.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49.76	17,933.48	-13.29%
资产总额	453,542.85	435,340.59	4.18%
负债总额	151,435.20	143,505.42	5.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2,107.65	291,835.17	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63.83	28,049.63	6.4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9	0.33	-12.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	6.29	下降 1.05 个百分点
每股净资产(元)	5.64	5.44	3.52%

三、2021 年度财务状况

(一) 资产结构及同比变动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变动比率 (%)
货币资金	176,119.88	38.83	148,019.92	34.00	18.98
应收票据	2,283.09	0.50	10,553.85	2.42	-78.37
应收账款	63,055.08	13.9	61,659.04	14.16	2.26
预付款项	17,632.91	3.89	21,064.07	4.84	-16.29
其他应收款	1,787.07	0.39	1,147.93	0.26	55.68
存货	17,834.86	3.93	31,459.43	7.23	-43.31
合同资产	76,937.27	16.96	65,092.61	14.95	18.20
其他流动资产	4,197.90	0.93	2,624.96	0.60	59.92
流动资产合计	359,848.07	79.34	341,621.82	78.47	5.34
长期应收款	10,537.23	2.32	19,404.29	4.46	-45.70
长期股权投资	10,009.10	2.21	2,000.00	0.46	400.46
投资性房地产	2,588.91	0.57	1,720.77	0.40	50.45
固定资产	55,833.45	12.31	57,561.47	13.22	-3.00
在建工程	-	-	422.31	0.10	-100.00
无形资产	11,472.91	2.53	7,956.60	1.83	44.19
开发支出	-	-	1,075.79	0.25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8.60	-	6.64	-	29.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3.15	0.60	3,198.72	0.73	-14.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1.42	0.11	372.19	0.09	34.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694.78	20.66	93,718.77	21.53	-0.03
资产总计	453,542.85	100.00	435,340.59	100.00	4.18

本期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453,542.85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加了 4.18%。其中流动资产合计达到 359,848.0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79.34%,较上期期末增加了 5.34%;非流动资产为 93,694.7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0.66%,较上期期末减少了 0.03%;其中,变动较大的项目变动原因如下:

1. 本期末,应收票据为 2,283.09 万元,较上期期末减少 78.37%,

主要原因是公司不断加强对项目资金及收付款综合管理，强化应收票据收取和使用的管理原则，不断降低票据收取比例，提高票据支付比例，有效降低了应收票据余额；

2. 本期末，其他应收款为 1,787.07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55.68%，主要由于公司本期新签合同额增加导致支付投标保证金增加，根据合同规定投标保证金一般需合同执行完毕才退回；

3. 本期末，存货为 17,834.86 万元，较上期期末减少 43.31%，主要由于公司持续推进项目实施计划管理，采购、生产及交付计划围绕项目实施计划有序推进，有效降低了存货规模；

4. 本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为 4,197.90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59.92%，主要为公司期末增值税留抵金额和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5. 本期末，长期应收款为 10,537.23 万元，较上期期末减少 45.70%，主要是由于分期收款销售商品项目部分提前收款所致；

6. 本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为 10,009.10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400.46%，主要为公司对航天氢能有限公司股权出资所致；

7. 本期末，投资性房地产为 2,588.91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50.45%，主要是由于兰州分公司对外出租房屋依据实际情况调整房屋价值所致；

8. 本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0，较上期期末减少 100%，主要是由于公司开展的建设项目均已竣工结算所致；

9. 本期末，无形资产为 11,472.91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44.19%，主要是由于公司开展的“高压粉煤气化技术研发”项目在本期结题，并通过了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组织的专家评审会，认定该研究成果具备工业化应用条件，故将该研究成果认定为非专利技术，增加无形资产原值 3,624.16 万元所致；

10. 本期末，开发支出余额为 0，较上期期末减少 100%，为公司本期“高压粉煤气化技术研发”项目结题转为非专利技术所致；

11. 本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为 501.42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34.72%，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根据年度预算资金安排，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二) 债务结构及同比变动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 负债总额比重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负债总额	变动比 率 (%)
应付票据	2,792.70	1.84	3,268.58	2.28	-14.56
应付账款	92,142.20	60.85	66,084.55	46.05	39.43
合同负债	41,739.05	27.56	62,545.18	43.58	-33.27
应付职工薪酬	3,702.03	2.44	3,365.19	2.34	10.01
应交税费	328.90	0.22	729.82	0.51	-54.93
其他应付款	1,793.18	1.18	968.71	0.68	85.11
其他流动负债	2,926.76	1.93	-	-	不适用
流动负债合计	145,424.83	96.03	136,962.03	95.44	6.18
递延收益	5,953.76	3.93	6,158.75	4.29	-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61	0.04	384.64	0.27	-85.2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10.37	3.97	6,543.38	4.56	-8.15
负债合计	151,435.20	100.00	143,505.42	100.00	5.53

负债总额本年末为 151,435.20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5.53%，变动较大的项目分析如下：

1. 本期末，应付账款为 92,142.20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39.43%，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规模增长，采购额增加所致；

2. 本期末，合同负债为 41,739.05 万元，较上期期末减少 33.27%，主要是由于公司上期收到的项目预付款、进度款在本期结算所致；

3. 本期末，应交税费为 328.90 万元，较上期末减少 54.93%，主

要是由于本期 12 月份受职工薪酬规模影响应交个人所得税减少及下属子公司期末应缴纳的增值税及附税减少所致；

4. 本期末,其他应付款为 1,793.18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85.11%,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收到与经营项目相关的保证金等增加所致；

5. 本期末,其他流动负债为 2,926.76 万元,该项目上期期末余额为 0,本期余额主要为公司分期收款等业务发生的待转销项税额；

6. 本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为 56.61 万元,较上期期末减少 85.28%,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提前收到部分分期收款项目销售商品的货款,按照税务政策前期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在本期缴纳导致。

(三) 股东权益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同比增减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2,107.65	291,835.17	3.52
股东权益	302,107.65	291,835.17	3.52
其中：			
股本	53,599.00	53,599.00	-
资本公积	93,566.63	93,566.63	-
专项储备	1,612.44	1,480.94	8.88
盈余公积	20,308.73	18,867.77	7.64
未分配利润	133,016.61	124,320.83	6.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本年末为 302,107.65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长 3.52%,变动较大的项目分析如下：

1. 本期末,专项储备为 1,612.44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长 8.88%,主要为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2012 年 2 月 14 日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

2. 本期末, 盈余公积为 20,308.73 万元, 较上期期末增长 7.64%, 未分配利润为 133,016.61 万元, 较上期期末增长 6.99%, 为公司经营积累及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四、2021 年度经营成果

(一) 公司总体盈利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同比增减 (%)
营业总收入	243,155.55	207,052.46	17.44
营业总成本	236,933.63	188,971.29	25.38
其中:			
营业成本	207,008.42	163,041.19	26.97
税金及附加	1,649.72	1,758.47	-6.18
销售费用	3,262.93	2,994.50	8.96
管理费用	13,514.93	12,773.64	5.80
研发费用	15,788.00	11,121.43	41.96
财务费用	-4,290.37	-2,717.93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1,777.79	-1,689.21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692.26	667.89	-203.65
资产处置收益	832.17	-7.42	不适用
其他收益	6,314.58	375.00	1,583.89
投资收益	9.10	-	不适用
营业利润	15,847.83	19,470.07	-18.60
营业外收入	35.17	22.89	53.65
利润总额	15,881.72	19,491.82	-18.52
所得税费用	331.97	1,558.34	-78.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49.76	17,933.48	-13.29

1. 本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3,155.55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7.44%, 主要原因是公司不断加强市场开拓, 为提高市场竞争力, 近年多以受业主偏好的 EPC 总承包签约模式为主, 业务内容从气化 EPC 扩展到全厂 EPC, 本期多个 EPC 项目正处于建设期, 促进了公司的收

入增长；

2. 本期公司营业成本总额为 207,008.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6.97%，一方面由于收入规模增加所致，另一方面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原材料价格暴涨，工人人工成本上升等因素导致项目成本上升；受疫情影响，部分工程项目延期，项目成本增加；同时公司本期新增的全厂 EPC 项目较气化 EPC 项目进一步扩大了设备及工程施工业务板块规模，需要更大规模的成本投入支撑；

3.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为 3,262.9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96%，主要由于上年受疫情影响公司市场拓展等相关业务开展受限销售费用降幅较大，而本期进入后疫情时期，与销售相关业务活动开展增加所致；

4.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为 13,514.9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80%，主要由于上年受疫情影响差旅、会议等相关业务受限导致管理费用降低，而本期进入后疫情时期，与管理相关业务活动开展增加所致；

5. 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为 15,788.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1.96%，这主要与报告期内研发活动计划及开展进度有关，为应对行业政策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加速转型发展，确保技术领先，持续提高核心竞争力使得研发投入规模有所增加；

6.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为-4,290.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72.44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强资金管理、扩大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调整存款结构、合理调配利用资金，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7.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1,777.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8.58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持续推进到期应收款的清理工作，强化应收账款责任制落实，明确“一企一策”清欠政策，应收账款回收效

果显著，各账龄段应收账款规模变动导致预期损失率下降所致；

8.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692.2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3.65%，主要是由于收回历史应收账款导致各账龄段应收账款规模变动引起预期损失率下降所致；

9.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发生额为 832.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39.59 万元，主要由于兰州分公司对外出租房屋依据实际情况调整房屋价值所致；

10. 其他收益本期发生额为 6,314.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83.89%，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开发区经济贡献增长奖励、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研发投入增长奖励等政府奖励所致；

11. 公司本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49.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3.29%，这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毛利率下降所致。

（二）盈利结构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专利专有及通用设备销售	174,673.69	142,674.23	18.32	18.07	27.86	-6.25
设计、咨询	5,282.07	6,202.27	-17.42	-9.12	6.75	-17.46
专利技术实施许可	3,197.20	103.68	96.76	-38.52	-	-1.25
工程建设收入	57,297.17	56,917.15	0.66	24.78	29.77	-3.82
其他（维修、出租等）	2,705.42	1,111.09	58.93	23.98	-34.01	36.09
合计	243,155.55	207,008.42	14.87	17.44	26.97	-6.39

公司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243,155.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7.44%，本年度公司工程建设收入、专利专有及通用设备销售收入以及其他较上年同期增加。

公司本期毛利率为 14.87%，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6.39 个百分点，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所属行业已为成熟行业，业内竞争进入白热化，

市场竞争加剧，合同签约价格下滑；另一方面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原材料价格暴涨，工人人工成本上升等因素导致项目成本上升，同时公司本期新增的全厂 EPC 项目较气化 EPC 项目需要更大规模的成本投入导致毛利率下降。

五、2021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034.45	188,314.77	2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70.62	160,265.14	2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63.83	28,049.63	6.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02	0.92736	3,361.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73.87	5,041.74	123.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1.77	-5,040.81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0.58	4663.113033	15.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0.58	-4663.113033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31.48	18,345.70	-27.88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9,863.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47%，一方面是公司强化资金预算管理，尤其是加强项目资金管控，统筹项目资金收支平衡，持续推进资金收支与项目进度的匹配，另一方面公司持续推进到期应收款的清理工作，强化应收账款责任制落实，明确“一企一策”清欠政策，应收账款回收效果显著；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241.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200.96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支付对航天氢能公司投资出资款及购置日常经营所需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390.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27.47 万元，是由于分配股利所属期间净利润增加导致分配的股利增加所致。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以上报告，请审议。具体请参阅《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鉴于年度报告和摘要已经登载和刊登，在此不作宣读。

请各位股东审议。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 1,093,255,726.59 元，扣除向股东分派的 2020 年度现金股利 54,130,236.87 元，加上 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4,095,679.46 元，2021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183,221,169.18 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2021 年度母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照全年实现净利润 144,095,679.46 元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409,567.95 元；

2. 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 0.88 元现金股利(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3599 万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 47,167,120.00 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 剩余可供分配利润 1,121,644,481.23 元结转到以后年度。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22 年度预算草案报告如下：

一、上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主要指标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指标	2021 年预算	2021 年实际	预算执行率
营业收入	243,000.00	243,155.55	100.06%
利润总额	19,700.00	15,881.72	80.62%

1. 公司上年实际营业收入为 24.32 亿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6%；
2. 利润总额为 1.59 亿元，预算执行率为 80.62%。

二、本年预算编制的原则和依据

1. 原则：本年预算根据董事会要求及公司规划目标要求，遵循“提质增效、运行管控、职责明确、注重绩效”的原则。

2. 依据：主要依据公司预算相关管理制度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1)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2) 公司未来规划目标要求；

(3) 公司 2022 年度综合经营计划。

三、主要预算指标

1. 营业收入：25 亿元；

2. 利润总额：1.58 亿元。

四、预算执行的应对措施

1. 统筹调配资源，强化重点项目管理，持续推动项目进展；



2. 强化市场开拓战略，落实市场开发责任，确保年度经营目标实现；

3. 深化技术创新，加大研发投入，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来提高市场竞争优势，加大市场占有率；

4. 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工程，建立项目全寿命周期管理模式，设定项目目标成本并落实成本责任制。

五、其他说明事项

根据国家政策必须缴纳的税金、残疾人保证金等费用，如因政策进行调整致使费用支出增加，相关预算可直接进行调整。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特别提示：本预算是公司 2022 年度经营及内控指标，受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八、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预计在 2022 年度将与关联单位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及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贷款等。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产品、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1 年 预计金 额	2021 年实际 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交易方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3000	431.24	214.55	航天新商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年初预计关联交易时,对可能发生的交易均进行了预计,但实际谈判与招标中,未达成协议,导致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存在差异。
			144.14	北京中科航天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64.81	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5.04	航天人才开发交流中心	
			1.89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81	航天人才培训中心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8880	3237.99	1522.83	北京航天拓扑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年初预计关联交易时,对可能发生的交易均进行了预计,但实际谈判与招标中,未达成协议,导致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存在差异。
			818.38	北京航天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390.59	大连航天长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0.24	北京航天万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6.98	北京航天总医院	
			9.56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	
			9.22	北京市航天万源 园林环境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0.19	航天万源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 动力研究 所及其下 属单位	13000	7265.08	5932.85	北京航天石化技术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项目进展 情况,调整采购 计划,故预计金 额与实际发生 金额存在差异。
			1332.23	北京航化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合计	24880	10934.31		——	——

2.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贷款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1 年 预计金额	2021 年实际 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存款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 任公司	80000	80123.71	未发生较大差异。
贷款		35000	0	公司未发生贷款。

3. 关联租赁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1 年 预计金额	2021 年实际 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交易方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运载火箭 技术研究院及 其下属单位	600	372.41	北京强度环境研究所	根据实际情况将相关 房屋出租给关联方。
		8.41	航天深拓(北京)科技有限 公司	
		1.60	北京长征运载火箭应用技 术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0	13.86	航天氢能有限公司	根据实际情况将相关 房屋、运输设备出租 给关联方。
合计	600	396.28	——	——

注：上述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数及实际发生数不包含公司股东单位及下属企业（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的预计数及实际发生数。

(二)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产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 年 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2021 年实 际发生金 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 下属单位	2615	1.35	431.24	0.22	根据公司项目采购需求进行预 计,但交易方需经公司采购程序 最终确定,故预计金额与上年实 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及其下 属单位	8656	4.47	3237.99	1.66	根据项目采购需求,预计新增关 联方采购计划,故预计金额与上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
北京航天动力研 究所及其下属单 位	13000	6.71	7265.08	3.72	根据项目需求调整采购计划,故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存在差异。
合计	24271	——	10934.31	——	——

注：2022 年公司招标代理工作拟部分委托航天氢能有限公司进行，招标代理服务费用预计 300 万元，根据市场惯例，拟由投标方支付。

2.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贷款等

单位：万元

关联 交易 类别	关联方	2022 年 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 比例 (%)	2021 年实 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 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 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 大的原因
存款	航天科技 财务有限 责任公司	80000	44.41	80123.71	50.17	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贷款		0	0	0	0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 定资金使用计划
承兑 汇票		2000	3.23	0	0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 定资金使用计划
保函		2000	2.17	0	0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 定资金使用计划

3. 关联租赁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 年 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2021 年实 际发生金 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 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 大的原因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 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415	42.05	382.42	69.76	根据实际情况将相关 房屋出租给关联方。
航天氢能有限公司	20	2.03	13.86	2.53	根据实际情况将相关 房屋、运输设备出租给 关联方。

4.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 年 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2021 年实 际发生金 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 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 大的原因
航天氢能有限公司	5000	2	0	0	公司拟向航天氢能有 限公司销售航天炉备 品备件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 司、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 究院、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及 其下属单位	10	0.004	20.78	0.083	标书等费用
合计	5010	——	20.78	——	——

注：上述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2022 年的预计数及 2021 年实际发生数不包含公司股东单位及下属企业（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的预计数及实际发生数。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主要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企业名称：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9 年 6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吴燕生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2000000 万元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八号

经营范围：战略导弹武器系统、战术导弹武器系统、火箭武器系

统、精确制导武器系统，各类空间飞行器、航天运输系统、临近空间飞行器系统、地效飞行器系统、无人装备系统，以及相关配套产品的研制、试验、生产销售及服务；军品贸易、各类商业卫星及宇航产品出口、商业卫星发射（含搭载）及卫星运营服务；卫星通信广播电视传输服务；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航天工程和技术的研究、试验、技术咨询与推广应用服务；各类卫星应用系统及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与服务；地理信息测绘技术及产品研发、销售与服务；电器机械、仪器仪表、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信息设备的研发、销售与服务；化学原料、化学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特种材料研发及应用；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及装备研发；销售汽车及零部件；进出口贸易及投资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服务。

(1) 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2 年 6 月 22 日

法定代表人：刘朝阳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恒富中街 2 号院 1 号楼 6 层 6358

经营范围：专业承包；销售医疗器械（限 I、II 类）；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社会公共安全设备、机械设备、针纺织品、化学合成材料、专用化学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学纤维、合成纤维、通用设备、电气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器件和元件；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水污染治理；环境检测；涉及储存经营多种压缩或液化的气体及其混合物（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



期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 30482 万元，净资产 18816 万元，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9006 万元，净利润 3689 万元。

(2) 西安航天源动力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西安航天源动力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7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闫福杭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6447.931 万元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航天基地飞天路 289 号

经营范围：环境设计工程、环保工程、建筑工程、电力工程、石油化工工程、机电工程、消防工程、钢结构工程的设计、施工；橡塑与机械密封产品、特种阀门的研发与销售；节能环保项目、化工与机电装备及热能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服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西安航天源动力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 133917 万元，净资产 42113 万元，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3706 万元，净利润 5213 万元。

(3) 航天新商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航天新商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 年 11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张鹏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3200 万元人民币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南菜园街 88 号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日用杂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医疗器械 I 类、II 类、矿产品、家用电器、润滑油、汽车、消防器材、安全防范技术产品、金属材料、花卉、新鲜水果、新鲜蔬菜、化妆品、卫生间用具；租赁机械设备；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乘用车）；航空机票票务代理；酒店管理；绿化管理；出租办公用房；火车票票务代理；清洁服务；会议服务；出版物零售；销售食品；互联网信息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货物运输（仅限使用清洁能源、新能源车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零售、互联网信息服务、销售食品、普通货物道路货物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航天新商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84482.00 万元，净资产 14902.9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44327.40 万元，净利润 1573.40 万元。

（4）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1 年 10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刘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50000 万元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31 号 01 至 03 层,07 至 09 层

经营范围：（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3）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4）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5）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6）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7）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8）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9）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10）从事同业拆借；（11）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12）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13）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14）有价证券投资；（15）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17,420,742 万元，净资产 1,338,542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405,041 万元，净利润 180,601 万元。

（5）北京中科航天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中科航天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8 年 1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赵岫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 所：北京市海地区阜成路 19 号二层 201 号



经营范围：劳务派遣；人力资源软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接受委托从事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委托从事企业管理外包服务；包装服务；电脑打字、校对、录入、打印服务；复印、传真；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工艺品、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会议服务；物业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中科航天人才服务有限公司总资产 34617.24 万元，净资产 5635.70 万元，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45095.4 万元，净利润 2179.79 万元。

2.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公司名称：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

成立时间：1957 年 11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王小军

企业类型：国有经营单位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大红门路一号

经营范围：危险货物运输（1 类 2 项 1 类 3 项 3 类）（有效期至 2015 年 06 月 19 日）；长征运载火箭系列产品、计算机设备、自动控制设备、卫星接收设备、特种车辆及其上述产品的零部件、石油化工、纺织、包装、能源、烟草加工机械、制药机械、食品加工机械产品、体育器械产品、电子通讯产品、仪器仪表、模具、新材料的设计、制

造、开发、出口、销售、出口本院开发的产品（以上产品国家有专营规定的除外）；进口本院及直属企业科研和生产所需的技术、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进口业务（国家规定一类商品除外）；开展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承揽软科学项目和软件的研究、开发；承接系统工程、可靠性设计的评估与论证；承办本院对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北京航天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公司名称：北京航天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成立时间：1964 年 8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缪寅霄

企业类型：事业单位

注册资本：3707 万元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大红门路 1 号

经营范围：研究计量测试技术，促进航天事业发展，计量标准器具检测与校准，计量测试设备研制，计量标准研究与制订，计量测量理论与方法研究，计量器具新产品样机试验与定型鉴定，进出口商品检验与校准，计量人员培训，相关测试设备研制与技术服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航天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总资产 92589.3 万元，净资产 73924.2 万元，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3642.8 万元，净利润 8265.8 万元。

（2）北京航天万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北京航天万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0 年 6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董建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800 万元人民币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桃源里 21 栋西侧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物业管理；会议服务；票务代理；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机动车公共停车场管理服务；劳务分包；体育运动项目经营；家用电器修理；清洁服务；家庭服务；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信息咨询（中介除外）；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办公用品、文具用品、日用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橡胶制品。仓储服务、分批包装；货运代理；租赁。汽车租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航天万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16011.67 万元，净资产 9815.37 万元，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4804.03 万元，净利润 1497.42 万元。

(3) 北京市航天万源园林环境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北京市航天万源园林环境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 年 5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尚超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万源路桃园公园甲 1 号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专业承包；施工总承包；园林绿化施工；有害生物防治；园林景观设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零售百货、工艺美术品、花卉、机械设备、电器设备、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橡胶制品；家务劳动服务；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清洗保洁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城市园林绿化；电器维修（不符

合家用电子电器维修业服务经营范围规范不得开展经营活动)；物业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市航天万源园林环境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 5055.97 万元，净资产 2790.47 万元，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362.92 万元，净利润 215.53 万元。

(4) 大连航天长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大连航天长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 年 11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李幸山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6667 万人民币

住 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信达街 31 号 1701 室

经营范围：航天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信息咨询；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文化信息咨询；营养健康咨询；社会经济咨询；住宿服务；酒店管理服务；餐饮服务；以承包经营方式从事餐饮服务管理；机械设备租赁；文化及日用品出租、销售；预包装食品零售；国内一般贸易；网上贸易代理；礼仪庆典服务；票务代理；停车场管理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国内旅游业务；疗养院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大连航天长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 77666.63 万元，净资产 24138.41 万元，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1625.77 万元，净利润 2310.33 万元。



(5) 北京强度环境研究所

公司名称：北京强度环境研究所

成立时间：1956 年 11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王晓晖

企业类型：事业单位

注册资本：7709 万元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大红门路 1 号

经营范围：力学试验与研究、结构强度试验与研究、综合环境可靠性分析与实验、传感器研制、动态仪器设备研制、试验模型及分析软件开发、测控分析系统开发、电子衡器研制计量检测技术研究、污染控制与治理技术研究、相关设备研制与技术开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强度环境研究所总资产 298,535.99 万元，净资产 167,568.42 万元，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3,828.98 万元，净利润 9,099.74 万元。

(6) 北京航天拓扑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航天拓扑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1 年 5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孙明宙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878 万元

住 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南路 21 号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检测、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设备安装、维修；计算机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新材料、纺织科学、航空航天科学、无人驾驶飞行器的设计；产品设计；销售纺织品、无人驾驶飞行器、电子元器件、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

计算机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消防器材、测振仪；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委托加工纺织品、无人驾驶飞行器；专业承包；自动化控制柜的装配；生产测振仪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航天拓扑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32216.70 万元，净资产 21625.40 万元，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9035.40 万元，净利润 1758.70 万元。

（7）北京航天总医院

公司名称：北京航天总医院（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总医院）

成立时间：1958 年 9 月

法定代表人：戴天然

企业类型：事业单位

注册资本：5960 万元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东高地万源北路 7 号

经营范围：为航天职工与社区居民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预防保健、全科医疗，内、外、妇产、妇女保健、计划生育、儿、小儿外、儿童保健、眼、耳鼻咽喉、口腔、皮肤、美容医疗、传染、结核病、急诊医学、康复医学、职业病防治中心、特种医学与军事医学、麻醉、医学检验、病理、医学影像中心、X 线诊断专业、CT 诊断专业、磁共振成像诊断专业、核医学、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脑电



及脑血流图诊断专业、介入放射学专业、中医科诊疗与护理、医科大学生和中专生临床教学与实习、医学研究、相关专业培训与继续教育，保健与健康教育。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航天总医院总资产 109350 万元，净资产 49513 万元，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8137 万元，净利润 1610.6 万元。

(8) 北京航天斯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航天斯达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2 年 7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冯卫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0 万

住 所：北京丰台区北大街甲 13 号【园区】

经营范围：工程勘察；工程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生产自动化设备、污水处理设备、液体灌装设备（限外埠）；销售机械设备、污水处理系统和设备、电子产品、软件产品；城市园林绿化；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其它印刷（数字印刷）。（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航天斯达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31570 万元，净资产 25879 万元，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4009 万元，净利润 108 万元。

3. 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公司名称：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

成立时间：1958 年 4 月 2 日

法定代表人：岳文龙

企业类型：事业单位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大红门路 1 号

经营范围：开展航天动力工程研究，促进航天科技发展，航天飞行器动力系统设计与研究，飞行器动力装置制造与试验研究，航天低温技术工程研究，热能工程研究，机电一体化研究，化工工程研究，特种泵与特种阀设计研究，航天动力技术产业化研究。

(1) 北京航天石化技术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航天石化技术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1 年 8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李晓峰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交大东路 41 号院 1 号楼三层 311 房间

经营范围：北京市海淀区交大东路 41 号院 1 号楼三层 311 房间

经营范围：制造普通机械、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普通机械、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节能环保、氢能、新能源技术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自行开发的产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机械设备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经营场所：北京经济开发区运成街 11 号 1 幢到 3 幢及



4 幢、北京经济开发区科创三街 10 号 3 幢)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航天石化技术装备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 200375 万元，净资产 131786 万元，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11376 万元，净利润 20350 万元。

(2) 北京航化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航化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 年 12 月 22 日

法定代表人：李晓峰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7816.21 万人民币

住 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运成街 11 号 4 号楼 301

经营范围：制造普通机械、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普通机械、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节能环保、氢能、新能源技术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自行开发的产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机械设备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航化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总资产 167549.00 万元，净资产 110368.20 万元，202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8724.60 万元，净利润 6977.70 万元。

4. 航天氢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航天氢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0 年 8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唐国宏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 141 号

经营范围：基础化学原料制造；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仅限外阜分支机构经营）；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投资；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弃物治理；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仪器仪表；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航天氢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75532.63 万元，净资产 75389.45 万元，营业收入 59.61 万元，净利润 69.69 万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	预计发生交易方	关联关系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西安航天源动力工程有限公司	
	航天新商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中科航天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航天人才开发交流中心	
	航天人才培训中心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	公司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一）、（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北京航天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北京航天拓扑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航天斯达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万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航天万源园林环境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航天长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总医院	
	航天新长征电动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航天万源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航天深拓（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长征运载火箭应用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长征航天发射技术与特种车装备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万源新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动力 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北京航天石化技术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北京航化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航天氢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法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均按关联交易协议约定的条款按时履行，未发生关联方违约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 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各种热试验提供试验场地和必要的技术支持。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具有国家级环境污染防治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在搭建大型实验装置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既满足公司试验台搭建的技术要求，又利于公司核心技术的保密，其定价原则为试验系统搭建及试验服务费加合理利润，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价格公允。

2. 西安航天源动力工程有限公司是公司项目通用物资合格供应商，主要提供消音器、混合洗涤设备及其相关配件产品。消音器、混合洗涤设备属于通用设备，市场价格透明；公司通过竞争性谈判进行供应商综合排名确定中标单位，若该公司中标，则形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执行。



3. 航天新商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是综合性电子商务服务直属专业公司，为公司提供航天供应链电子采购平台服务，供应商按约定价格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商品，采购人自行比较价格采购，价格公开透明，参照市场价格执行。

4.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存贷款服务。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不低于国有商业银行向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不低于财务公司吸收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同种类存款所定利率；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贷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计算发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基础上，综合考虑期限、业务类别、产业政策、客户性质、风险溢价等因素进行定价。不高于公司及子公司在国有商业银行取得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票据贴现、票据承兑、融资租赁等信贷利率及费率，收费标准不高于国有商业银行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5. 北京中科航天人才服务有限公司是具有劳务派遣资质的人才服务公司，考虑到航天企业的特殊性 & 公司保密要求，经过市场询价对比后，选定北京中科航天人才服务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劳务派遣服务合作商，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价格公允。

（二）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1. 北京航天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为公司气化炉温度监测系统或炉膛高温传感器的特定供应商，拥有此项监测系统相关的专利技术，为公司提供的气化炉温度监测系统为特供产品，其定价原则采用生产成本加合理利润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价格公允。

2. 北京航天万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服

务费用按照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的范围、配备人员数量综合测算而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价格公允。

3. 北京市航天万源园林环境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绿化美化及养护服务。服务费用按照提供绿化服务的项目、人工等测算而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价格公允。

4. 大连航天长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国内飞机票、火车票、酒店和接送机等差旅服务项目的查询、预订和咨询等服务；提供员工一体化的疗休养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疗休养方案设计、票务预订、疗休养项目推荐与安排等相关服务。服务费按照服务项目一定比例收取，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执行。

5. 北京强度环境研究所承租公司辅楼 6 层及产业基地阀门生产车间，房屋面积合计 4000 平方米，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执行。

6. 北京航天拓扑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项目通用物资合格供应商，主要提供分析小屋、阀门及其相关配件产品。分析小屋、阀门属于通用设备，市场价格透明，公司通过竞争性谈判进行供应商综合排名确定成交单位，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执行。

7. 北京航天总医院按照《北京市体检质量控制标准》为我公司职工提供健康体检相关事项，确保体检质量。服务费按照员工体检项目而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价格公允。

8. 北京航天斯达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项目通用物资合格供应商，主要提供灌装机及其相关配件产品。灌装机属于通用设备，市场价格透明，公司通过竞争性谈判进行供应商综合排名确定成交单位，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执行。

9. 北京长征运载火箭应用技术发展有限公司、长征航天发射技术与特种车装备有限公司、航天深拓（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航天

万源新创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公司部分房屋，金额较小，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执行。

（三）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1. 北京航天石化技术装备工程有限公司是公司长期合作的配套设备供应商，为公司提供航天特种泵、黑水调节阀和破渣机及其相关配件产品。公司从北京航天石化技术装备工程有限公司采购的配套设备属于定制设备，定价原则采用生产成本加合理利润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价格公允。

2. 北京航化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是公司配套设备供应商，为公司提供航天惰性气体发生器及其相关配件产品。公司从北京航化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采购的配套设备属于定制设备，定价原则采用生产成本加合理利润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执行。

（四）航天氢能有限公司

航天氢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招标代理服务，按照根据市场惯例，招标代理服务费拟由投标方支付。航天氢能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航天炉备品备件，并向市场用户销售。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上述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能够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降低成本。

2. 上述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3. 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



东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

随着公司承接总承包项目数量不断增长，为满足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拟分别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如下：

公司拟根据需要向金融机构（非关联方）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免担保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公司拟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向金融机构办理但不限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函等业务，具体由公司视业务需求在额度内办理。以上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自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协议之日起计算。提请授权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议案十、关于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节约公司金融交易成本和费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率，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于 2019 年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协议即将到期。目前，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及存贷款情况，拟与财务公司继续签署新的《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每年为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提供不低于贰亿元、不超过壹拾亿元的免担保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每年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不包括来自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总计不超过人民币捌亿元。

鉴于财务公司与本公司同属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故上述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尚待取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相关协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三年，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新的协议之日止。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80,123.71 万元，未发生贷款行为。

二、关联方介绍

1.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10月10日

法定代表人：史伟国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50000 万元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31号01至03层,07至09层

经营范围：（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3）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4）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5）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6）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7）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8）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9）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10）从事同业拆借；（11）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12）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13）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14）有价证券投资；（15）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2.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于2001年成立，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由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成员单位共同出资设立的一家非银行金融机构。

3. 关联关系：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 最近一年财务指标：截至2021年12月31日，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17,420,742万元，净资产1,338,542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405,041万元，净利润180,601万元。

5.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财务公司按照《金融服务协议》相关条款，为公司提供了优惠、优质、便捷的金融



服务，协议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违约情况。

三、关联交易内容和金融服务协议主要条款

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不低于贰亿元、不超过壹拾亿元的免担保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不包括来自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不超过人民币捌亿元。

金融服务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 财务公司同意根据公司的需求向公司或公司的分、子公司提供以下金融服务业务：（1）存款服务；（2）综合授信服务；公司及子公司可以使用财务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办理贷款、票据承兑、担保、保理、融资租赁以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服务。（3）结算服务；（4）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 财务公司在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上述金融服务业务的同时，承诺遵守以下原则：

（1）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不低于国有商业银行向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不低于财务公司吸收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同种类存款所定利率；

（2）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贷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计算发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基础上，综合考虑期限、业务类别、产业政策、客户性质、风险溢价等因素进行定价，不高于公司及子公司在国有商业银行取得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

（3）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票据贴现、票据承兑、融资租赁等信贷利率及费率，收费标准不高于国有商业银行同等业务费用水

平；

(4) 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结算服务而产生的结算费用，除由中国人民银行收取的结算手续费外，均由财务公司承担；

(5) 财务公司提供的其他金融服务，收费标准需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就该类型服务规定的收费标准，且应不高于国内其他国有商业银行同等业务费用水平；同时，不高于财务公司向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开展同类业务费用的水平；

(6) 根据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财务公司将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内，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要求，结合自身经营原则和信贷政策，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服务，公司可以使用财务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办理贷款、票据承兑、担保、保理、融资租赁以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服务。

3. 财务公司应确保资金管理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资金安全，控制资产负债风险，满足公司支付需求。财务公司应协助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资金平台系统建设，加强对公司成员单位的资金管理。

4. 在遵守本协议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与财务公司应分别就相关金融服务的提供进一步签订具体合同/协议以约定具体交易条款，该等具体合同/协议必须依据并符合本协议的原则、条款和相关的法律规定。

5. 财务公司承诺，如财务公司违反本协议约定，给公司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财务公司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6. 财务公司承诺以下情形之一出现时，将于情形发生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公司：

(1) 财务公司发生挤提存款、到期债务不能支付、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涉及重大刑事案件等重大事项；

(2) 发生可能影响财务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机构变动、经营风险等事项；

(3) 财务公司的股东对财务公司的负债逾期1年以上未偿还；

(4) 财务公司任何一项资产负债比例指标不符合监管要求的；

(5) 财务公司出现因违法违规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或责令整顿等行政监管措施；

(6) 其他可能对公司存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

7. 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可以变更和解除。在达成书面协议以前，协议仍然有效。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对协议进行单方面的变更、修改或解除。

8. 凡因签订及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纠纷或索赔，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仲裁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结果是终局的，对协议双方均有约束力。

四、金融服务交易的额度

1. 存款服务：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不包括来自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不超过人民币捌亿元；

2. 信贷服务：免担保综合授信额度不低于人民币贰亿元，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亿元。

五、风险控制措施

1. 财务公司承诺确保资金管理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资金安全，控制资产负债风险，满足公司支付需求。

2. 查验财务公司是否具有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关注财务公司是否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

3. 财务公司承诺一旦发生可能危及公司存款安全的情形或其他可能对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将及时向公司履行告知义务。同时,公司也将立即转出所存款项。

3. 财务公司承诺定期向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报告,如有需要,将不定期提供月度会计报表。

4. 不定期的全额或部分调出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以检查相关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六、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财务公司是以加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和提高企业集团资金使用效率为目的,为成员单位提供财务管理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财务公司拥有的资源和优势,有利于为公司提供便捷、高效的金融服务,提高公司资金结算效率,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

2. 财务公司与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其所提供的存贷款利率等于或优于国有商业银行提供的同类业务利率,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该项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报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2021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谨慎、诚信、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基于独立判断对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的经营及业务发展提出了积极建议，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 2021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三名，分别为付磊、谢鲁江、梅慎实。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付磊、谢鲁江、梅慎实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 付磊先生：195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会计学专业教授，无境外居留权。历任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谢鲁江先生：195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历任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84 年至今，在中共中央党校工作，现任中共中央党校经济学部教授。

3. 梅慎实先生：196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中共党员，具有律师执业资格，无境外居留权。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副总经理、企业融资部首席律师，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政法大学证券与期货法研究所所长、研究员，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平商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影响独立性的情况。未在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任何其他职务，不存在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与其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有可能妨碍独立董事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 年，我们以谨慎态度勤勉履职，认真阅读公司报送的各次会议资料，通过电话、微信、邮件等多种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对所议事项发表明确意见，并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对部分审议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积极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2021 年，公司共计召开 12 次董事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1 次年度股东大会，参会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	---------	----------



	本年应参加董 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 的次数
付 磊	12	12	8	0	1
谢鲁江	12	12	8	0	2
梅慎实	12	12	8	0	3

（二）现场考察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利用参加会议的机会实地考察公司，就公司所面临的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发展规划、内控建设等情况与公司充分交换意见，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及独立作用，向公司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我们还积极关注报纸、网络等有关媒体关于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向公司了解相关信息，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对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预计的，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我们进行了审阅，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报告期内，作为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对《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

（五）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董事候选人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合法规范；提名的董事和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和履职能力，未发现所提名的董事和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现象。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根据公司全年经营目标和主要财务指标的完成情况制定，该方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

（七）聘任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我们认为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独立实施审计工作，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审计的工作需求，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与股东的合理回报，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相关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九）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十）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信息披露工作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保证了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一）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优化，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整体运行稳定、良好。公司制定计划开展定期和专项的内控评价，有重点的评价与监督生产管理、研究与开发、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的内控建设情况，通过规章制度和流程的制修订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有效性，通过内部控制审计和内部审计促进和保障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有效性。本年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有效，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十二）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换届选举工作。作为独立董事，认真参加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各自分属领域的事项分别进行了审议，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履行了委员职责。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022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充分发挥我们的专业优势，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更多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付磊、谢鲁江、梅慎实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